

长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开展长春市中小企业数字化水平 调研系统填报工作通知

各县（市）区、开发区工信主管部门：

为进一步推动长春市国家级中小企业试点城市建设，将国家专项奖励资金切实惠及到相关中小企业，引导和支持中小企业在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方面的提升，现按照国家相关工作要求，长春市工信局对已申报或拟申报长春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系列示范项目的有关企业依据《中小企业数字化水平评测指标（2024 年版）》进行转型情况摸底调研。调研结果将作为资金奖补的重要依据，请各县（市）区、开发区工信主管部门积极组织域内试点企业填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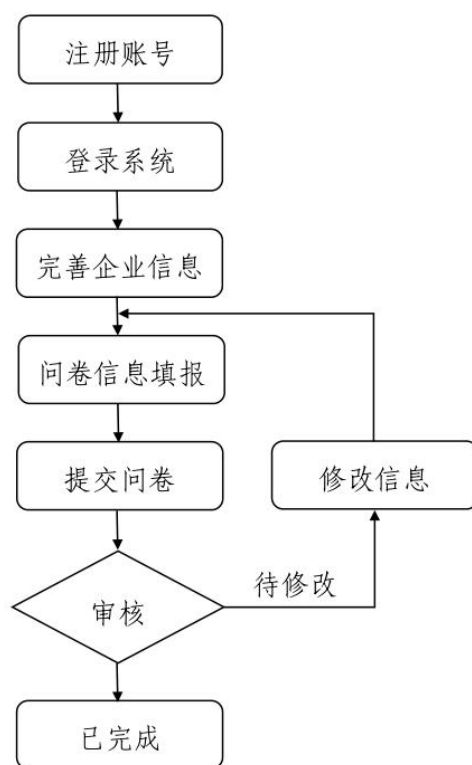
特别说明：需要填写调研系统的“试点企业名单”见附件1。若有企业不在本试点企业名单，但属地认为该企业数字化相关软件投入意识较强或已有软件投入，应该纳入试点企业名单的，各属地可自行通知该企业按通知要求填写本调研系统，市工信局一并将该企业纳入试点企业进行管理，后期根据相关要求给予国家专项资金奖补支持。调研系统具体填报要求如下：

一、时间要求

调研系统填报时间为10月8日—10月15日。逾期未参与调研的企业将不被列入本年度中小企业数字化换转型专项试点名单当中，其软件投入无法获得国家专项奖补资金支持。

二、系统填报

企业登录长春市中小企业数字化水平调研服务系统（网址<https://dtms.jldjy.org:7843>），按要求填报相关信息并在系统内提交证明材料，具体填报流程如下图（详细使用手册见附件2）。



三、审核与驳回

填报完成后请使用注册账号登录系统及时查看审核状态。如状态为“待修改”，请根据专家组给出的评审意见修改问卷信息

重新提交；如显示“**已完成**”，企业联系人需保持联系方式畅通，等待通知进行现场核验。



长春市中小企业数字化水平调研服务系统						
序号	问卷名称	问卷详情	问卷进度	场景进度	状态	操作
1	中小企业数字化水平评测指标	1、数字化基础、管理及成效；2、数字化经营应用场景	待修改 0/5	待修改 0/0	待修改	修改 查看

四、现场核验

文件审核通过后，专家组到企业进行实地核验，查看企业在系统所提交的材料与企业现场实际情况是否一致。

五、评级报告出具

现场核验完成后，将会为受调研企业出具评测报告。

六、技术咨询电话

企业在填报系统时遇到任何问题，可随时与技术指导联系。

刘老师 85632642，15844479486

历老师 85632642，19975800112

附件：1.试点企业名单（供参考，各属地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名单调整）

2.长春市中小企业数字化水平调研服务系统使用手册

长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年10月8日